质量强区建设实施方案

（征求意见稿）

为全面提高我区质量总体水平，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根据《质量强国建设纲要》、《质量强市建设实施方案》，结合长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质量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重庆作出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市委六届二次、三次全会和区委十四届四次、五次、六次全会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提高供给质量为主攻方向，深入实施质量强国战略，构建更加适配的质量供给体系、更高水平的质量支撑体系、更加完善的质量保障体系，聚力打造产业质量竞争力新高地、高质量产品集聚地、优质化工程示范地、高品质服务引领地，全方位建设质量强区、标准强区、品牌强区、制造强区，为新时代新征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重庆长寿提供质量支撑。

（二）主要目标

到2027年，全区质量整体水平明显提升，长寿质量品牌影响力显著增强，人民群众质量获得感、满意度明显增强，质量强区建设取得标志性进展，迈入全市前列。

——产业质量竞争力明显增强。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制造业质量竞争力指数达到92以上，质量竞争型产业规模显著扩大，服务业新体系更加优质高效。

——产品质量水平大幅跃升。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合格率达到98.3%以上，食品抽检合格率达到98.2%以上，制造业产品和消费品质量合格率均达到95%以上，生产领域和流通领域药品抽检合格率分别达到99.8%、99.5%以上。

——工程质量水平稳步提升。工程质量常见问题治理取得显著进步，装配式建筑面积占新建建筑面积的比例达到35%，城镇新建绿色建筑占比达到100%，重大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保持100%。

——服务质量水平全面提升。服务业供给有效满足产业转型升级和居民消费升级需要，生产服务专业化水平更高，生活服务品质明显升级，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达到82分，生活性服务业质量满意度81分，进入全市前列。

——质量支撑能力不断增强。国家级质量品牌总量和品牌价值力争实现“双倍增”，争创市长质量管理奖1个以上，新增参与制定（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10项以上。数字赋能质量变革取得重大进展，质量创新动能明显增强。

——质量治理体系更加完善。质量政策法规更加健全，智慧监管、信用监管、综合监管体系有效运行。市场主体质量意识和全民质量素养显著增强，质量发展环境更加优化。质量人才队伍持续壮大。

到2035年，全区质量和品牌综合实力达到全市先进水平，先进质量文化蔚然成风，质量强区基本建成。

二、重点任务

（一）持续增强长寿产业质量竞争力

1.强化产业基础质量支撑。推动核心技术自主化、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壮大现代产业体系，加快新材料新能源、钢铁冶金两大支柱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加快装备制造、综合化工（生物医药）、电子信息等特色产业融合化、集群化、生态化发展，推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针对产业链质量薄弱环节，开展研发和应用验证，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工程，加强产业技术基础能力建设，推动先进生产要素向战略性新兴产业集聚，着力突破核心基础零部件、关键基础材料、先进基础工艺等领域瓶颈，力争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原创性、突破性、引领性的重大科技成果。聚焦重点产业基础板块，分行业实施质量提升工程。加强计量测试、标准研制、检验检测认证等产业技术基础能力建设，加快产业基础高级化进程。

2.提高产业质量竞争水平。持续培育和打造质量品牌，鼓励采用研制先进标准，助推传统产业提质增效、新兴产业高起点发展。深入实施农业品种培优、品质提升、品牌打造和标准化生产提升行动，增加优质绿色农产品供给，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打造现代化农业产业园，创建农业高质量发展标准化示范基地，助推农业提质增效。开展制造业质量提升专项行动，推进传统制造业迭代升级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技术、质量、管理协同创新，推动“新材料”全产业链质量竞争力提升。推动现代物流、金融服务、信息技术、节能环保、检验检测及认证、电子商务等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推动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

3.提升产业集群质量引领力。围绕天然气化工新材料、硅基新材料、新能源材料、先进钢铁材料、绿色医药、新能源装备、生产性服务业等七大产业集群，加快壮大相关产业，，探索建立产业集群质量标准创新合作平台，构建质量创新协同、质量管理融合、企业分工协作的质量生态。推动制造业创新中心、产业集群公共服务综合体建设，争创一批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

4.融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质量一体化发展。建立健全合广长协同发展示范区、明月山绿色发展示范带、长寿区彭州市联动联建合作机制，协同推进质量一体化发展，共优商品质量体系，共促质量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共强产业链供应链，共建质量人才队伍。实施具有长寿辨识度的区域品牌塑造工程，培育一批“长寿名品”。对接融入成渝双城经济圈协同创新布局，深化成渝科技创新合作发展，组建创新联合体，提升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

（二）加快推动长寿产品质量提档升级

5.实施农产品质量提升工程。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追溯体系，构建农产品全过程大数据管理模式，积极推动规模以上市场主体入网监管，推行承诺达标合格证制度。深入开展食用农产品“治违禁、控药残、促提升”行动。推进化学农药减量化，促进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积极打造优质农产品供给基地，着力发展粮油、蔬菜、林果、渔业、畜禽、中药产等特色产业。加快长寿三科农商城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推进农产品市场规范化建设管理。

6.实施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提升工程。健全完善食品药品安全监管体系，增强统一性、专业性、权威性，为食品药品安全提供组织和制度保障。严格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坚持党政同责，落实属地管理责任，狠抓企业主体责任落实，加强全主体、全品种、全链条监管。全面提升长寿区食品安全治理现代化水平，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监管长效机制。加强疫苗配送、存储质量管理，加强药品、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环节监管。

7.实施消费品质量升级工程。推动消费品工业高质量发展，以食品加工特色化发展、服装服饰品牌化发展、家居制造智能化发展、塑料制品绿色化发展、造纸及纸制品中高端发展促进传统产业提质增效，大力培育美食工业化、个护美妆、产业用纺织品、健康消费品、文创消费品等市场潜力大、生态环境友好的新兴消费品产业。顺应消费升级趋势,推动企业加快产品创新、服务升级、质量改进。加快传统消费品迭代创新，推广个性化定制、柔性化生产等新模式新技术应用。。加强产品质量安全信息收集、风险监测、风险评估和风险预警。培育发展知名品牌，加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保护。开展消费品质量提升行动，推进消费品生产“同线同标同质”，开展消费品生产企业帮扶行动，加强消费品质量监督，强化电子商务产品质量监管，严厉打击制假售假行为，推进消费品质量共治。实施城镇商品销售畅通行动，促进优质商品互通互销，提升消费品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实施商品市场优化升级专项行动，拓展商品市场线上交易新形态。

8.实施工业品质量升级工程。推动制造业可靠性提升，促进制造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增强制造业的整体竞争优势 。大力实施工业强基工程，提高核心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关键基础材料产品性能，推广应用先进制造工艺。大力发展智能制造、绿色制造，不断扩大高质量产品和服务供给，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

（三）积极推动长寿工程高品质建造

9.强化工程质量保障。全面落实工程建设各方主体及项目负责人质量责任，构建建设单位负首要责任的质量主体责任体系，强化质量责任追溯追究。推进工程质量管理标准化建设，实施工程施工岗位责任制，加强全过程质量管控，强化工程建设全链条质量监管。健全工程质量监管机制，强化工程质量常见问题防治，完善工程质量投诉、质量保修等制度。加强对工程质量检测活动的监管和工程质量执法检查。加强工程质量监督队伍建设。

10.提高建筑材料质量。鼓励新型建材应用，推动传统建材升级换代，大力发展绿色建材，鼓励发展装配式建筑部品部件。落实建材生产和供应单位终身责任，严格建材使用单位质量责任。加强建材产品质量监管。

11.打造长寿建造升级版。推进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鼓励试点应用装配式建造技术。推动工程建设优质化、品牌化发展，建设“平安百年”品质工程，塑造“十年路面百年桥”建造品牌形象，积极争创李春奖、大禹奖、巴渝杯、三峡杯。

（四）优化提高长寿服务高质量供给

12.提高生产服务专业化水平。推进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大力发展农技推广、生产托管、代耕代种等农业社会化服务，提升服务质量，引领农业生产经营专业化、标准化、集约化、绿色化发展。大力发展智能化解决方案、流程再造等服务，提升工业设计、检验检测、知识产权、质量咨询等科技服务质量。大力推进港口、车站等物流业务流程再造和物流服务标准化、数字化发展。推进普惠金融、绿色金融、科创金融、供应链金融发展。引导商贸企业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发展网上销售、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提升特种设备安装、维修、保养质量水平。

13.促进生活服务品质升级。加强大众餐饮卫生和质量监管，提高质量安全水平，建设“美食之城”。增强住宿餐饮服务能力，积极发展绿色饭店、主题饭店、客栈民宿、短租公寓、长租公寓、有机餐饮、快餐团餐、特色餐饮、农家乐等满足广大人民群众消费需求的细分业态，大力推进住宿餐饮业连锁化、品牌化发展，逐步形成以大众化市场为主体、适应多层次多样化消费需求的住宿餐饮业发展新格局。推动家政服务提质扩容，建立高标准服务规范，培育高质量示范企业，打造高素质专业队伍，鼓励骨干家政企业加强品牌建设。加强旅游服务质量监管，提升旅游服务质量，创新旅游服务质量管理模式，探索建立旅游服务质量认证体系，培育品牌旅游企业和品牌（运动康养）旅游目的地。积极打造长寿湖龙舟赛、铁人三项赛、半程马拉松赛和菩提登山赛等体育赛事活动，发展培育社区健身相关服务项目，提升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服务品质。大力发展公共交通、轨道交通，引导网约出租车、定制公交等个性化出行服务规范发展。推动生活性服务业数字化赋能，打造数字生活消费新场景，丰富线上生活服务新供给，催生线下生活服务新需求，建设新型消费体验中心，加强无接触购物、在线消费、在线教育、在线医疗等新业态新模式质量管理。推行优质服务承诺、认证、标识制度，强化服务质量监管。

14.提升公共服务质量效率。加强便民服务设施建设和公共配套设施适老化、适儿化、无障碍改造，推动提升城乡居民生活便利化、品质化水平。以推进学校建设标准化、城乡教育一体化、师资配置均衡化、教育关爱制度化为重点，加快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推进基础教育公平优质发展。发展现代职业教育，强化职业教育类型特色，完善产教融合办学体制，创新校企合作办学机制。加强基层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强化职业技能培训、用工指导等公共就业服务。加强公用事业服务质量提升，提升水、电、燃气管网安全性和稳定性，围绕文明城区建设、公园绿地覆盖建设、公共场所和公共厕所卫生质量开展公共场所提档升级工程。持续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深入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和声环境治理工作。有效提升公共文化服务质量，推进会展中心、博物馆、图书馆、文化馆等公共文化设施提档升级，持续开展“送文化送体育下乡”活动，探索建立戏曲下乡、电影下乡、图书下乡、比赛下乡等服务常态化机制，丰富文化惠民活动。持续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建立并落实基本养老服务制度。健全医疗质量管理体系，完善城乡医疗服务网络，逐步扩大城乡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覆盖范围。系统提升政务服务质量，大力深化放管服改革，深入推进“一网通办、一窗通办、一事联办、跨域通办”，推进城市管理数字化、智慧化，优化升级数字化城市管理平台。

（五）壮大长寿质量品牌方阵

15.塑造长寿质量品牌。建立市场主导、政府推动的品牌发展机制，加强分类指导、梯次培育，支持企业创建质量品牌，打造“百年老店”。开展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做大“长寿制造”品牌，打造“长寿工程”品牌，擦亮“长寿服务”金名片。鼓励支持企业实施质量品牌战略，深化品牌设计、市场推广、品牌维护等能力建设，提高品牌全生命周期管理运营能力。实施高端品牌引领工程，鼓励引导企业争创中国质量奖、市长质量管理奖，支持优质产品生产示范区和品牌示范区的规划、建设。支持长寿柚、长寿米粉等品牌化发展，培育保护、传承振兴“老字号”。推进“品牌强农”工程，加大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和管理，培育一个知名度高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推动健全品牌标准体系，打造一批自主创新、品质高端、信誉过硬、市场公认的长寿精品。

16.加强质量品牌推广。积极发挥各级新闻媒体和协会的作用，依托各类质量大会、博览会、展销会，采取创新性工作措施，加大对质量标杆、品牌标杆、品牌成果的宣传推广力度，组织开展“中国品牌日”特色活动，讲好长寿质量品牌故事，传播长寿品牌文化。鼓励各类媒体开展自主品牌公益宣传，鼓励企业加强品牌推广，支持开展区域性、行业性品牌宣传展示活动，扩大品牌社会影响。建立企业自我保护、行政保护、司法保护“三位一体”的品牌保护体系，支持企业导入先进品牌培育管理体系，加强品牌保护和维权，依法依规严厉打击品牌仿冒、商标侵权等违法行为。

17.提高企业质量管理能力。推广先进质量管理模式方法，鼓励企业实施以质取胜的生产经营战略，加强全面质量管理，创新质量管理理念、方法、工具，建立和应用全员、全要素、全过程、全数据的新型质量管理体系，倡导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之路。加大质量技术创新投入，推动新材料新能源、数字大健康等重点领域和“1+3+2”产业集群质量创新。推进优质企业培育计划，开展“大手牵小手”行动，将质量标杆企业、“链主”企业先进质量理念、质量管理模式、质量技术资源向产业链两端延伸。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加大高新技术企业精准培育力度，围绕高端装备制造、新材料新能源、电子信息、化工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后备培育库。持续推进科技型企业发展，加强对中小企业创新的支持，通过分类指导、梯次培育、差异扶持、扩量提质，精准帮扶中小企业发展成为科技型企业，加快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创新政策，推动更多科技型企业成长为高新技术企业。

（六）不断提升质量基础设施服务效能

18.全面实施标准化战略。坚持标准引领，深入实施标准化战略，开展“标准化+”行动，推动标准化与农业、工业、服务业和社会事业等领域深度融合。持续完善长寿标准体系，充分发挥各类标准化技术组织、行业协会、龙头企业的协同作用，围绕全区主导产业和特色产业，鼓励企业主导和参与制定（修订）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先进团体标准。实施团体标准培优计划，鼓励社会团体快速响应技术创新和市场需求，制定原创性、市场急需的团体标准，推进团体标准规范管理和示范应用，有效实施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监督制度，激发市场主体标准创新活力。围绕新材料、医学化工、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等重点领域，争创一批国家技术标准创新基地、国家标准验证点，积极开展国家级、市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建设。围绕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供给质量和均等化水平目标，推动制定完善幼儿园、中小学等公共服务单位与设施的建设标准、配置标准和营运标准，落实健康乡镇、健康村、医疗机构建设标准和医院等级评审标准，加强劳动就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社会救助等重点领域服务标准供给。加强关键技术领域标准研究布局，支持开展产业关键共性技术、重点新产品、新装备、新工艺的研发攻关，支持引进先进技术进行消化吸收和应用推广，支持开展新标准的制定和应用，以标准化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19.建设先进测量体系。加强计量核心技术研究，聚焦量子通信、量子测量、量子计算等领域，加强量子调控和量子信息战略性研究。强化计量应用，推进用能单位能源资源计量器具规范化、智能化配置。加强节能产品能源效率检测能力提升。开展产业计量基础能力提升行动，实施工业强基计量支撑计划，围绕全区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和先进制造业等重点领域需求，充分发挥计量对基础零部件（元器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的技术支撑和保障作用，加强工业制造领域计量检定、校准、测试和检测数据的采集、管理和应用。

20.提升长寿检测权威性。提升绿色低碳、生态环保、社会公共安全、人身健康安全、贸易安全等重点领域的检验检测保障能力。聚焦新材料、新能源等前沿技术，加强检验检测能力建设，突破一批基础性、公益性和产业共性检验检测技术瓶颈。建立健全检验检测监管机制，加强检验检测机构监管，规范检验检测机构从业行为，营造公平有序的检验检测市场环境。

21.提高长寿认证服务能力。持续推进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推行绿色产品、有机产品、金融科技产品等认证，开展国家地理标志产品、“两品一标”等地方特色认证，推广服务认证，推动认证结果采信。推动新型管理体系认证培育，开展行业特色认证、分级认证、管理体系整合、质量诊断增值服务，以汽车、建筑、金融、信息、家政、体育、旅游、节能等行业和领域为重点，引导培育适合行业特点的管理体系认证。

22.提升质量基础设施整体效能。实施质量基础设施拓展伙伴计划，合理布局区域、产业质量技术服务机构，在产业集聚区、重点园区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鼓励社会力量参与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协同推进科技创新、质量基础设施建设和产业竞争力提升。推动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支持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研发机构、检验检测机构等围绕技术研发、标准制定、批量生产等环节开展协同创新。

（七）不断完善现代化质量治理体系

23.加强质量法治建设。推进质量领域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和清理工作。依法依规打击质量违法行为，维护企业公平竞争权益和消费者权益。支持开展质量公益诉讼和集体诉讼，有效执行商品质量惩罚性赔偿制度。健全质量担保与争议处理机制，完善产品损害赔偿、质量保证金、产品责任险等多元救济机制，推行消费争议先行赔付。

24.加快质量数字化建设。开展质量管理数字化赋能行动，推动“质量重庆”数字化建设，推进全流程质量监管、全要素质量基础、全领域质量服务、全方位质量提升。推进“山城有信”等数字化场景应用，打造智慧便捷、公平普惠的数字化质量服务体系。实施工业企业“上云上平台”计划，加快产业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转型。鼓励企业加快质量管理数字化转型，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在制造业领域的全面渗透和深度融合应用，全面提升智能制造装备和生产服务质量。持续开展智能生产线、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试点示范，推动制造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方向发展。

25.加强质量信用建设。落实企业质量信用主体责任，加大质量信用信息归集力度，提升企业质量诚信意识。推动质量信用结果在多领域的应用，建立企业信用失信惩戒机制。鼓励企业编制质量信用报告并向社会发布。

26.优化质量安全监管效能。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互联网十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以智慧监管为支撑的新型监管机制，推进农产品、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危化品、重点消费品、建设工程等重点领域跨部门跨行业跨区域综合监管。健全质量分级分类监管机制，完善质量安全风险监控机制，加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构建重点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

27.加强对外质量交流合作。对接地域毗邻、产业相近区域，建立质量共商共建互认机制，推动产业互联互通，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加强区域对接交流，加快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积极融入共建“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等国家战略，加快建设西部陆海新通道交通数据能力中心和江海联运中转枢纽，建立完善双（多）边质量交流，大力推进企业标准化建设，推动天然气化工、新能基材领域产联通。

28.加强质量人才队伍建设。推行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培育一批质量领军人才。实现职称制度与职业资格制度有效衔接，培育壮大一批质量经理和质量工程师队伍。积极参与“巴渝工匠”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工程，发展职业技能培训工程，培养一批质量领域优秀技能人才。实施全民质量素质提升工程，将质量内容纳入义务教育，加快高等院校质量学科建设，加强全员质量教育培训。

29.健全质量政策制度。落实质量统计制度，完善质量激励机制，健全政府质量奖励制度。建立产品质量安全事故强制报告制度、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及风险调查制度。建立质量融资增信体系，加大对企业质量创新的金融扶持力度。建立强制性与自愿性相结合的质量披露制度,鼓励企业质量承诺和标准自我声明公开。落实产品和服务质量分级制度。完善政府采购政策和招投标制度，推动形成需求引领、优质优价、优质优先的采购制度，加强标后合同履约监管。完善质量发展经费保障机制，将质量工作经费纳入各级财政预算，工业、科技等资金更多投向质量领域。

30.构建多元治理新局面。深入开展“党建引领、质量提升”活动。构建市场主体自治、行业自律、社会监督、政府监管的社会共治格局。深入开展全民质量行动，广泛开展“全国质量月”活动，支持群团组织、一线班组开展质量改进、质量创新、劳动技能竞赛等群众性质量活动。鼓励质量技术服务机构、社团组织开展标准制定、比较试验、品牌建设、质量管理、消费评价等技术服务。强化质量工作舆论监督。

三、保障措施

（一）完善组织领导机制。加强党对质量工作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彻到质量工作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建立质量强区建设协调推进领导小组，实行工作例会制度，加强质量强区建设工作的统筹协调，强化部门协同、上下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各街镇、各部门要将质量强区建设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明确目标任务，压实工作责任。

（二）完善工作推进机制。强化产业、财政、金融、科技、贸易、环境、人才等政策与质量政策协同，建立闭环落实机制。深化质量强区建设，推动质量强园、质量强企纵深发展，争创质量强市建设示范区。对在质量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予以表彰奖励。

（三）完善质量考核机制。深化质量工作考核，将考核结果纳入各街镇、各部门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考核内容，推动质量强区建设工作“赛马比拼”。建立健全质量督促检查和整改落实机制。

（四）完善宣传教育机制。把质量工作相关内容纳入各类干部培训教学计划。发挥新闻媒体宣传引导作用，传播先进质量理念，宣传最佳质量实践案例，曝光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等违法行为。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质量文化建设，鼓励创作体现质量文化特色的影视和文学作品。创新宣传推介方式，拓宽宣传推介渠道，不断提升质量强区建设主题宣传成效。